

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意识形态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的“要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明确党组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提高全局干部职工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有关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目标与要求

全面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深化理论学习，强化阵地管理，优化舆论环境，维护好网络阵地安全，确保全局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为推进城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和强大思想动力。

二、重点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1. 局党组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局党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局党组书记作为抓意识形态第一责任人，要旗帜鲜明地站在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履职尽责，切实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大事件亲自处置；其他班子成员协助党组书记抓好统筹协调指导工作，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对分管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各司其职，抓好意识形态工作，打造过硬政治机关。

2. 要落实局党组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加大关注力度，定期研判，指导工作落实。每年至少 2 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每半年报告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报告 1 次。

3. 党支部要及时传达学习上级党组织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文件精神，要抓好党员干部意识形态思想工作。要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要求领导干部必须带头学习，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站位

4. 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采用领学、研讨等多种形式，确保学习入脑入心。

5. 开展主题教育。结合主题教育，组织党员干部赴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增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

（三）加强教育学习，积极营造先进文化氛围

6.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中心组学习内容，认真落实学习制度，通过学习、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抓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通过中心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重要论述，要落实集体学习、个人自学、交流研讨等制度，结合“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动学习由“软任务”变成“硬约束”。

7.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

的领导权。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通起来，全面系统学习领悟掌握，结合实际把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战略部署、重大举措，逐条逐项转化为具体方案、具体行动，推动学习贯彻不断走心走深走实。

8. 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动党员干部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在学思践悟、提高政治站位上有高度，在增强针对性、实效性上有收获，在联系实际、推动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有进步。围绕党的理论政策、意识形态工作，开展对党员干部应知应会理论知识学习。

（四）压实工作责任，管控好宣传与意识形态阵地

9. 要严格规范干部职工网络行为，严厉查处参与违规网络传播行为和网络活动的问题，严防因不良网络行为引发网络意识形态问题。对干部职工出现网络违法违规问题的，要及时报告。

10. 要加强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网络信息规定、审批流程等制度。对所有上传互联网信息必须严格审查，逐级把关，确保信息质量和导向正确。同时，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跟踪督查，善于分析问题、发现问题，发现情况及时报告。

11. 要加大风险预警力度，认真梳理风险隐患，对倾向性苗头性问题，要提前发现、准确研判、及早通报、迅速处置，最大程度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

（五）加大管控力度，坚决维护好网络阵地安全

12. 要加强局内外网的网络信息传播平台管理，定期对网络意

识形态进行检查。同时，加强网络舆情监控，密切跟踪关注涉及城市管理部门的舆情动态。

13. 要指定专人加强网络平台信息监督管理，及时发现、坚决清理负面敏感信息和煽动性负面信息，并第一时间上报、管控和处置。

14. 要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担起政治责任，夯实压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按照“发现要早、研判要准、处置要快”要求，加大负面有害信息发现处置力度，旗帜鲜明开展网络舆论斗争，坚决抵制和批驳错误言论，确保意识形态阵地可管可控，确保不发生意识形态安全事件，推动城管部门意识形态工作取得新成效。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担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工作考核，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队伍建设。要重视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选拔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干部充实到意识形态工作队伍中来，加强培训和管理，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

（三）完善工作机制。要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信息通报制度、应急处置制度等，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为意识形态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严格监督考核。要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监督检查，定期开展工作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要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作为评价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依据。